

# 《黑暗深处的眼睛》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黑暗深处的眼睛》

13位ISBN编号：9787501443307

10位ISBN编号：7501443300

出版时间：2009年1月

出版社：群众出版社

作者：（英）鲁思·伦德尔

页数：183

译者：潘崇堃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黑暗深处的眼睛》

## 内容概要

作为天才作家，鲁斯·伦德尔，尤擅犯罪心理分析，对人性的贪婪、欲望、残酷和黑暗往往有精准到难以想象的刻写。《黑暗深处的眼睛》讲述的就是这样一个关于人性潜流的故事。

20世纪40年代8月一个寂静早晨，出身于英国东部埃塞克斯乡村备受尊敬的中产阶级家庭的维拉被判处绞刑。她亲手杀死妹妹，从此变得家喻户晓、臭名昭著，给整个家族带来了毁灭性的打击。大家唯恐避之不及，纷纷否认和她有任何瓜葛。

然而，究竟是什么让曾经亲密无间的两姐妹反目成仇、让维拉痛下杀手呢？生活考究、循规蹈矩却嫌贫爱富、看重门第的维拉，曾经被哥哥视为体现中产阶级妇女传统美德的典范，究竟怎样一步步踏上不归路？是因为她嗜血成性，还是因为心理疾患？

# 《黑暗深处的眼睛》

## 作者简介

鲁斯·伦德尔，又名Barbara Vine。世界知名侦探小说作家。生于1930年。她的父母都是教师。父亲出身于朴利茅斯的贫寒之家。母亲生于瑞典，长于丹麦。生下女儿没多久，她就患上了多种硬化症。在诺顿公立中学毕业后，芭芭拉·薇安在当地几家报纸做过记者与助理编辑。1950年，20岁的她与一个叫唐纳德·伦德尔的记者结婚了。接下来的两年，她不再工作。1953年，她惟一的孩子出世了。从此，她成了专职家庭主妇。也曾写作，未获发表。在从事侦探小说写作之前，她尝试过许多文体。1964年以前，她写过六部侦探小说，未曾获准走向读者。1964年，她的第一部犯罪小说《From Doon with Death》终于得以出版。她塑造的侦探形象雷根纳·韦克斯福德警官得以问世，作品大获成功，确立了她作为天才新人的地位。从那以后，她声誉日隆。

1975年，她与唐纳德离婚。1977年，再婚。从那时起，她都与家人生活在英国一幢乡村别墅里。20世纪90年代中期，她恢复了曾经中断的写作。除了那些非虚构作品之外，她出版了将近五十部长篇小说及短篇小说集。她的小说以惊悚、恐怖，令人震惊著称。其创作大致可以分为三大部分：一、以韦克斯福德警官为中心形象的警察程序小说；二、重在对罪犯的变态心理予以研究的小小说，如《The Lake of Darkness》、《A Judgement in Stone》；三、20世纪80年代以Barbara Vine为笔名发表的作品。发表于80年代的作品给她带来了莫大的声誉。芭芭拉·薇安说自己是在不同的文类之间舞蹈。她说，作家要是将自己固定在一种类型小说当中，会不断变得干枯。所以，她并不自我固着于侦探小说。可以说，芭芭拉·薇安缩小了侦探小说与纯文学之间的界限。她的非凡想像力、对城市与乡村生活的敏锐洞察力，是不容置疑的。

潘崇堃 副教授。1968年生，北京人。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获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硕士学位。研究方向为应用语言学，英语教学。

参与编写并出版《攻克大学英语听力》、《有声记忆：最新大学英语四、六级词汇活用宝典》、《实用汉英英汉近义词辨析词典》、《四级英语轻松过——听力微技能训练》。在国内一级学术刊物有多篇论文发表。主要译作有《冬天和黑夜》。

常新华 北京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1969年毕业于北师大外国语言文学系，1991年在加拿大圣玛丽大学获教育硕士学位。长期从事大学英语教学，曾执教于北师大中国—加拿大语言培训中心，曾任北师大公共外语教学研究部副主任。

主要著作有《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英语等级考试应试必读（综合与人文类）》、《四级英语轻松过》丛书六本、《攻克大学英语》系列六本等。参与编写的有《研究生入学考试英语模拟题及题型分析（阅读理解）》、《考研英语阅读完型翻译全突破（阅读理解）》共十余册。主要译作有《蝙蝠侠》、《父母掌中宝》。还在国家级专业刊物上发表论文数篇。

# 《黑暗深处的眼睛》

## 书籍目录

写在阅读之前 作者简介 导读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第十六章 第十七章

## 《黑暗深处的眼睛》

### 章节摘录

第一章维拉死去的那天清晨，我很早就醒来了。窗外，鸟儿开始鸣叫。我们居住的郊区林木葱郁，枝繁叶茂，小鸟比乡下多，叫声也更加响亮。在德汉姆内山谷——维拉的房子外面，鸟儿可从不这般鸣叫。正如勃朗宁描绘的那样，一只画眉鸟正在唱着动听的歌，每支歌都鸣唱了两遍。那是一百年前八月的一个星期四。其实，画眉鸟并不是真的啼鸣两遍，只是叫声冗长而已。此时，人们知道，有个人即将死去。其他形式的死亡能够被预料、猜测甚至带着几分确定，但都不可能像这样确切地知道会在哪个小时、哪一分钟，没有丝毫的生还希望。维拉将在八点钟死去。我开始感到难过。我一动不动地躺在床上，竖起耳朵，听着隔壁的动静。一般情况下，我睡醒的时候，父亲一定也醒来了。但我不敢肯定，母亲是否睡醒了。她从不掩饰对我父亲的这两个妹妹的厌恶之情，而这正是父母他们产生裂痕的原因，尽管他们仍然同住一室，同睡一床。那个时候，人们可不像现在这样轻松地离婚。我想起床，但是首先得确定父亲在哪里。要是我们在走廊里碰上了，那多尴尬：穿着睡衣，睡眼惺忪的，都想上厕所，可又礼貌地彼此谦让。在看见他之前，我需要梳洗打扮，穿戴妥当。我已经做好了准备。现在，除了画眉鸟那冗长的鸣叫，听不到任何动静。我相信，他会像平常一样去上班。而且，不会提到维拉的名字。自从父亲上次看望维拉之后，我们家就再没提起过这件事。对他来说，这也是些许安慰吧，没人知道。一个男人可以和双胞胎妹妹关系很亲密，却不让别人知道，甚至连邻居都不知道，他就是维拉的哥哥。银行客户对此也一无所知。如果今天银行的出纳组长对于维拉的死品头论足，我相信，父亲很可能会像其他人一样，露出略带感兴趣的表情，说几句恰如其分的陈词滥调。毕竟，他还得活下去啊。

# 《黑暗深处的眼睛》

## 编辑推荐

《黑暗深处的眼睛》由群众出版社出版。

## 《黑暗深处的眼睛》

### 精彩短评

- 1、最后一句还挺慎人的：“最后放进去的就是一年夏天，全家在维拉花园里的照片。我们脸上挂着灿烂的微笑，并不知道灭顶之灾悄然临近。”这样的時候回望让人对未来再次恐惧。
- 2、单纯从故事角度上讲，这是一个相当漂亮的完美故事：风光旖旎的英国乡村风景，从维多利亚时代渐变地英国社交时尚变迁，上流社会与其它层次有趣的分野，看似平淡的所谓乡下生活实际上是潜流暗伏地流言蜚语发生地，貌似光鲜生活地背后却是乏善可陈地感情生活，看似绅士派头但其实精神虚幻地日常生活，加上英国社会所谓精神上的“洁癖”，原汁原味地再现二战期间英国乡村特有的精神面貌与风土人情，实在是一部文学佳作。就象中国作家贾平凹小说作品一样充满乡村清新的泥土气息，区别的只是文笔粗粝与细腻程度罢了。乍一看，似乎我们正在观看一部严肃地文学作品，对于推理行为毫不粘边，因为没有什么谋杀、阴谋之类比较黑暗的一面出现。是的，这是如此，事实上对照推理悬疑作品写作方式方法来说，本书称得上悬疑还是有些勉强，个人认为取得“爱伦坡”奖实在是很有争议的。另外一个缺陷就是前半部分的标点运用得不够恰当，可读性有所影响，但问题不大，到底是作者的原因还是译者的原因目前不得而知，可知的是本书适合喜爱文学的同志阅读，但是喜欢悬疑作品的读者则不推荐。
- 3、“我”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女屌丝，弗朗西斯是个中二少年。对于作者连本文中一个连路人都算不上角色都要写上名字而不是替代以身份的做法，以及一个穿插的不是主线的小故事中的人物都要介绍清楚他们家族谱和佣人的全名的做法，我只能说；FUCK U.
- 4、人物太多，我不得不列了一张关系表，看的好累
- 5、可能还年轻，完全不能理解维拉的想法和做法。作者的风格说实话不是很喜欢，好奇她怎么拿这个奖的。记人名好痛苦.....
- 6、当我们无法得知答案的时候，不妨去挖掘比答案更重要的东西。。
- 7、从来就没有绝对的真相，永远无法通过他人的叙述来看清一个人。
- 8、这并不像传统意义上的推理小说，但其对于人性的揣测和心理的塑造却算的上经典。读罢真可洞悉眼眸深邃中的人伦世界。
- 9、读过原文，是本很好的书。讲人性的东西需要很好的翻译水平才能表达出来。1.有不少句子翻得太绕口，让人费解。2.人名和地名翻译时可稍做调整，以便读者区别。3.缺乏英国的生活常识，（只个别地方）
- 10、记得当时看完之后，只想感慨作者的天才。这不是一部传统的侦探小说，过程不是解密，而是看到生活怎样平静而合理地发展到谋杀，看完了之后只有深深的悲哀和无奈。
- 11、在开头就给读者描述了家族中发生的陈年旧案，然后一步步回溯，看似为了翻案，可是到最后还是留下疑问。但在探寻过程中，过去所发生的与现在所留存的最终和解了，即使还有太多的误会，或者记忆的扭曲，即使时间不可倒转、悲剧不可避免。而读者也看到了那个时代虚荣的特征、相印的人的特性，以及潜藏其中的悲剧性。
- 12、被无良书商误导还以为是我没听说过的爱伦坡小说。
- 13、伦德尔对人性各方面的刻画堪称经典，笔锋冷静、从容，孰是孰非由读者自行判断。我想这大约是我喜欢她的究极原因吧。
- 14、故事很有悬念，让人一卷在手，就放不下了。另外，文笔不错，语言流畅，几乎没有翻译的痕迹。
- 15、发货速度很快，包装完整，快递人员的态度也很好哦~~~ 表扬下！
- 16、冗長又囉嗦 情節是類似阿嘉莎的英國家庭黑幕 實在閱讀代入無能 中途n次停下看modern family和無理的英愛小姐 還是日式推理好看 愛倫坡獎不可信
- 17、刚开始是几条线索交织，伏笔很多，但越往后线索越单一，人物越极端，鲁斯伦德尔的书还是《女管家的心事》最棒！~

## 《黑暗深处的眼睛》

### 精彩书评

1、“我们能够听见它们（野猫）的身体钻过树枝和断壁残垣的声音，在黑暗中看见它们的眼睛。”书中这句话给我留下幽灵附体的神秘印象，那无处为家的野猫如同地狱守门人，那双来自黑暗深处的眼睛必定目睹过种种堕落和淫乱。故事借作家斯图尔特撰写维拉生平，牵出维拉的侄女菲斯（“我”）的记忆，三十五年前的血案——维拉杀害了亲生妹妹伊顿——再次浮上眼底。伦德尔的语言优雅克制看似波澜不惊，写的是凶杀案件，然而涉案现场却只用几段审讯记录带过。案件本身所带来的不只是姐妹相残的悲剧，而是人们在漫长岁月中的所忍受的煎熬，以及难以直面的灵魂疮疤。维拉是怎样走上不归路？是否就像“我”所说的，她没有罪，是罪害了她？曾经彼此相爱信任的姐妹如何反目成仇？维拉的儿子杰米的生身父亲到底是谁？战后，丈夫为什么弃维拉于不顾？才华出众的柴德真的是维拉的地下情人吗？如果不是，那会是谁？朗利家族的每一位成员，都守着一个秘密，这些秘密互为关联，道出案件的前因后果，真相呼之欲出。可是已经无法对案件判决作出任何影响，那么就让关上的门再加上锁，紧闭的嘴唇再涂上蜡，三十五年后“我”终于销毁了法庭审判记录。《黑暗深处的眼睛》把陈年血案与女童失踪案、老妇暴亡、女仆投井等事件串联起来，集中展现了二战期间中产阶级的生活状态和价值观念，探寻真相之外，投注人性繁复欲望的沼泽，其实贪婪势利傲慢的毒皆可在现代疾病普遍深重的今天找到同声同气的影子。除了毒，当然还有永恒不变的爱。——“我会追随他，直到世界尽头。”野蛮的爱情。但丁说，当我看见贝亚特丽采时，心中波涛汹涌，世人看不见，我和她共度的美好时光。事实上，有谁能够洞悉他人内心的波涛！是掸掉过去，还是无视未来地活在当下，被维拉影响的几代人都将以遗忘的姿态应对人生，“记忆的作用并不完美，我们注定要遗忘”。女作家笔触哀凉深情，令人感慨。回顾小说开始时引用的那句兰多诗歌，“无论多么动听，任何声音都会喑哑，无论用怎样激情洋溢的爱去重复，任何名字的回声都会最终模糊”，倒更像真正的结案陈辞。这是一本值得慢读的侦探小说，这本侦探小说并不固着于其类型所定义的范围。作家正试图缩小它与纯文学的距离，我被她散漫而不无用心的焦点击中两次：后一次是在小说结尾部分，“我”与表哥弗兰克重逢的一幕，街对面商店门口站着一位老人，正热切地望着他。那一瞬间，“我”以为是某个人。时光尽管使人衰老，然而“那个回声至今仍没有模糊，声音仍然未曾喑哑”，“我”的瞬间错觉竟为一段丑闻赋予了无限浪漫无限伤感的尾声。同样出于“我”的敏感心性，在听到维拉对杰米说话时，这个后来被绞死姑姑彻底得到了宽恕。那时她说，“他们小时候可真可爱啊，等他们长大了，不过是普通人。他们不像你，他们不明白你的方式，他们对你不好，甚至比对他们最厉害的敌人还要差”。也许正是因为这句话，“我”从心底宽恕了维拉，又或许因为维拉向复仇女神交纳的赎金过于高昂，以至于连时间也不能使她曾经施予的慈爱损伤分毫。

2、看了好几年，一直印象深刻。勾起了我对侦探小说无比的热情。总之，我认为这并不是严格意义上的推理小说，但我更喜欢它在人性探索上的升华。我看到的是挣扎，宽容和理解。“有很长一段时间，他认为世界是为了爱而存在的。但爱并不持久，于是他才记起，世界是同样为了失去而存在的。”

3、鲁斯伦德尔45岁后居英国，文风自然不同美国佬的冷硬派，若将2000年的获奖《骨感》与之一同参看，后者的故事惊悚得多，评价者说后者“像识骨寻踪+犯罪现场的文学版”，大半夜只怕吓也吓醒，非要追到最后一章。英式推理的最大弊病就是罗嗦，阿加莎克里斯蒂只有一个，笔下人物最喜欢闲聊忆当年，流言蜚语里也能探出蛛丝马迹，但胜在人性刻划深刻，而且高潮一波接一波，还是能吊得起读者的瘾，否则侦探小说写过15万字还没什么头绪，简直要发疯了。而这部作品开篇就显得温吞，读到结尾也好不到哪里去，旧故事无新笔法确实算不上佳作，当悬疑看，读者闷死了（在上厕所时也最好不要看，那排版，眼睛累死）。英式的家庭悲剧几乎如出一辙，大家庭表面的花团锦簇一派祥和总是靠不住的，温情脉脉话当年不过是当事人的一厢情愿，碰上偶发事件成了导火索，杀人判刑才促使写作者从头“书写”一遍家族史。到终章作者自己都承认，记忆是外部社会强加的东西，也许根本不存在，而且每个人的记忆都有差异，真相是什么，只有自己去寻找。（看毕又有点像《盲刺客》《第十三个故事》，姐妹二人隐藏在多者叙述中慢慢汇总一个完整的形象。）整部书的视角是来自杀人者维拉的侄女菲斯，其父约翰是维拉的哥哥，维拉还有一个年纪小很多的妹妹伊顿。维拉和伊顿一直感情不错，伊顿因为1940年左右在皇家女子服务，男女关系混乱患上淋病，怕堕胎也怕生不出孩子，把杰米让给姐姐领养，因为她还想嫁个好人，但保留出世证明以防万一。在那以后，维拉对小杰米倾注了很多心血，远胜过第一个孩子弗朗西斯——他和生母不亲近，少年时期就是个叛逆，追求邪恶的

## 《黑暗深处的眼睛》

孩子，搞同性恋、偷偷卖淫。甚至还借钱给小姨伊顿去堕胎，而钱是他卖淫所得，他做好多事，只因为讨厌母；幸好到青年之后才稳定了性格，做了昆虫学家。维拉中途生过大病不得已将杰米托给伊顿照看，但此时因流产无法生育的伊顿想将孩子收养，以维系自己在家庭的地位，她因为安全感、金钱、虚荣而嫁人，便对这些东西患得患失。深爱杰米的维拉知道妹妹没有母性，只是为了利益取舍而将孩子控制在手中，揣了把刀去庄园理论，争执中刺死伊顿，自己则被处以绞刑。杰米被维拉的丈夫收养，长大后成了一个成功的厨师故事按我这样平铺直叙出来，似乎有点像那些俗滥的港台连续剧，狗血洒一地，娱乐元素都齐了。可是小说更讲究技巧，情节设置巧妙，由菲斯重访维拉、伊顿周遭的人展开的，每个人都有自己对当事者的看法，人本来就有多重性，只不过你恰巧看到你愿意看到的，记得你愿意记得的，就好像维拉的两个儿子，弗雷西斯对她极度厌恶，厌恶到绝口不提，想在记忆里彻底忘却她，忘却也是一种变相的消灭；一个是在杀人现场抱走的幼童杰米，多年后他仍能说出母亲是个好母亲，好厨师，做的食物是绝佳美味，也许你会说孩子的记忆是有语言开始，那么杰米怎么能对之影响过自己人生一小段的母亲有这样的记忆呢。不过有时候真相令人难以接受，尤其是在菲斯父亲心里妹妹们都是淑女，他常和老婆呕气，因为对外人对姐妹俩的虚伪势利看得更清楚。到最后这些“丑事”揭开，完美生活的假象彻底破灭，约翰也终于沉默了。其实这些事搁现在是稀松平常，但是1940年左右的英国，未婚姑娘和多个性伴侣厮混，未婚先孕，少年和青年搞不伦同性恋，揣把刀直接捅人，怎么说都让作者觉得“震惊、惊骇、心惊肉跳”。唯一令人动容的是写维拉母子之间的感情，她给孩子哺乳，孩子在伊顿的豪华庄园里遭受冷遇。像成年人那样在她肩头饮泣，维拉十分伤心。她知道妹妹毫无心肝，发着高烧要把孩子托付给友人柴德。一开始给人挑剔、势利的维拉惟有在担当这个角色时是最柔软最真实的。文笔细腻，也有点太深情款款，坏处是后面枝节横生太繁琐，作为悬疑小说严重失焦，看到那个开放式结局，绝对是败笔。这类大家族的揭黑悲剧实在是看得太多，如果你看过AC老太的作品，就没太多必要，因为又没有得到心里想要的结局，划不来。好的推理悬疑小说就该言简意赅、文笔别致才能吸引人，老故事再写一次，罗嗦温吞就没啥意思。

# 《黑暗深处的眼睛》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